

國立屏科實驗高級中等學校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7月22日

主旨：本校115學年度第1次代理教師甄選錄取名單公告

依據：本校115年7月22日114學年度第22次教師評審委員會會議決議辦理。

公告事項：

一、115學年度第1次代理教師甄選正、備取名單如下：

國小部一般教師	
正取	A11101 陳O尹
備取	無

二、正取人員請於本(115)年7月23日(四)中午12時前，親至「國立屏科實驗高級中等學校(凌雲校區)」人事室辦理報到事宜(地址：屏東縣屏東市光大巷61號)，逾時辦理報到作業者，視同放棄錄取資格，如報名時未發現有教師法第14條不予聘任情形而於聘任後發覺，應取消其錄取資格不予聘任或解聘。

三、報到需檢附文件如附件所示。

校長陳志偉